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葵青區議會
第六十九次會議

致：葵青區議會

由：林翠玲議員

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議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及幼稚園教師薪酬架構表

背景資料：

教育局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份開始推行五年學前教育學券試驗計劃，政府重視學前教育及投入新資源，家長及辦學團體均感到欣喜、高興，因為可以減輕家長的負擔。在學券計劃推行後，教育局即對幼稚園進行質素評核的監管，提高對教師及校長的學歷要求，由原來的學歷，提升至教育證書及學士學位的要求。雖然校長及教師們為達到要求而感到十分吃力，但明白到可提升學前教學質素，校長及教師均努力進修。可惜在實施學券制的同時，兼併要求提升師資，卻無視幼稚園教師的職業保障和專業前景，不但沒有確認教師資歷與及提供一切配套資助，更取消幼稚園教師的薪酬架構表，結果造成人才急速流失，幼稚園教師士氣空前低落。根據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文件，半日制和全日制幼稚園教師於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的薪金分別為 9,800 元及 16,300 元，遠低於原本幼稚園教師薪酬架構的中位數，當中更有一成的幼稚園教師薪酬低於及格幼師(QKT)當年的起薪點(13,120 元)，這種現象令業界對學券制和持續進修計劃皆感到極之失望。因此，為了穩定幼稚園教師隊伍，教育局應早日恢復幼稚園教師薪酬架構表，供全港幼兒教育機構作為參考。

動議內容：

“葵青區議會強烈要求教育局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前為二零一二年度以後的學前教育學券計劃落實制定一個明確和健全的制度，與及恢復一個公平和合理的幼稚園教師薪酬架構表，並進一步落實十五年免費教育制度。”

動議人：林翠玲議員

和議人：梁子穎議員